

购买理化实验室耗材项目

一、政府采购合同

2026年6月26日，陕西省公安厅（以下简称“甲方”）以公开招标方式对“购买理化实验室耗材项目”（项目编号：DQA-2026049-ZB）进行了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陕西红色战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氦气、液氮、氮气、空气、软化盐、高压金属软管、元素分析仪检测杯、元素分析仪检测膜、衬管、密封圈、进样口隔垫等；

1.2.2 货物数量：一批，详见清单；

1.2.3 货物质量：合格。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93,135.00元（大写：壹拾玖万叁仟壹佰叁拾伍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氦气	嘉佑	40L/瓶	瓶	20	3200.00	64000.00
2	液氮	嘉佑	180L/瓶	瓶	20	2150.00	43000.00
3	氮气	嘉佑	40L/瓶	瓶	30	230.00	6900.00
4	空气	嘉佑	40L/瓶	瓶	20	540.00	10800.00
5	软化盐	科晶	10Kg/包	包	10	300.00	3000.00
6	高压金属软管	捷锐	1米/条	条	12	350.00	4200.00
7	元素分析仪检测杯	帕米尔	100个/包	包	5	2300.00	11500.00
8	元素分析仪检测膜	帕米尔	500张/盒	盒	2	1800.00	3600.00
9	衬管	赛默飞	5支/包	包	1	2200.00	2200.00
10	密封圈	安捷伦	10个/包	包	1	330.00	330.00
11	进样口隔垫	安捷伦	50个/包	包	1	1360.00	1360.00
12	离子色谱进样瓶	赛默飞	100个/包	包	5	2350.00	11750.00
13	2.0ml进样瓶	哈迈	100只/盒	盒	5	90.00	450.00
14	进样瓶盖	哈迈	100个/盒	盒	5	90.00	450.00
15	RO柱	赛默飞	/	个	1	4500.00	4500.00
16	超纯化离子交换柱	赛默飞	/	个	1	5150.00	5150.00
17	终端0.2um微滤器	赛默飞	/	个	1	1890.00	1890.00
18	手动单道移液器(核心产品)	瑞宁	0.5-10μL	支	1	2200.00	2200.00
19	手动单道移液器(核心产品)	瑞宁	20-200μL	支	1	2200.00	2200.00
20	手动单道移液器(核心产品)	瑞宁	100-1000μL	支	1	2200.00	2200.00

21	10ml 圆底连盖离心管	比克曼	100 个/包	包	10	30.00	300.00
22	棉线滤芯	乐枫	10 英寸	支	10	28.00	280.00
23	PP 棉滤芯	乐枫	10 英寸	支	10	28.00	280.00
24	活性炭滤芯	乐枫	10 英寸	支	10	70.00	700.00
25	水箱空气过滤器	乐枫	/	个	1	3200.00	3200.00
26	预处理柱	乐枫	/	个	1	5600.00	5600.00
27	打码器	精臣	/	台	1	300.00	300.00
28	手术剪刀	双鹿	16cm/直尖	把	10	45.00	450.00
29	黑色签字笔	得力	12 支/盒	盒	2	40.00	80.00
30	黑色双头记号笔	得力	12 支/盒	支	48	5.00	240.00
31	纯净水	娃哈哈	596ml×24 瓶	箱	1	25.00	25.00
总价：¥193,135.00 元（大写：壹拾玖万叁仟壹佰叁拾伍元人民币）。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 30 日完成交付；

1.5.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3 质保期：自到货之日起算 12 个月。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

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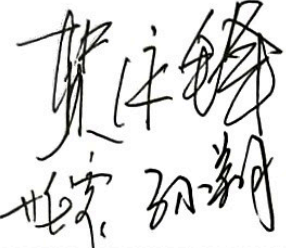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陕西省公安厅	乙方：陕西红色战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00016000080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2MAD40JER6X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路 19 号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21 号长安大厦 B 座 8 楼 810-077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译臻 2026.7.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马飞
联系人： 2026.7.7	联系人：  马飞
约定送达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凤城二路 19 号	约定送达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 安北路 21 号长安大厦 B 座 8 楼 810-077 室
电话：029-86166900	电话：1580923807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陕西省公安厅	电子邮箱：286463290@qq.com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城北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省公安厅	开户名称：陕西红色战马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开户账号：78680188000073610	开户账号：129916374310001